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货物运输合格供应商招募公告

（招募编号：ZTQJ4SB-ZM-2025-01-2）

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根据公司合格供应商线上管理及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特发此公告，旨在寻求、培育一批与我公司建立长期互利共赢的合作伙伴，希望有合作意愿、综合实力强的单位踊跃参与。经评审合格的供应商，将列入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设备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所属各单位将在供应商名录内实施具体货物运输服务。

1.企业简介

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是中国中铁下属在汉的央企。2005年6月，中铁七局集团根据企业发展战略需要，在武汉市东湖高新技术开发区投资组建了中铁七局四公司。公司注册资本金为3.4亿元，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铁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壹级、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壹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资质，公司经营范围涵盖铁路、公路、城市轨道交通、市政公用、管道、桥梁、隧道、水利水电、房屋建筑等工程施工。公司年施工生产能力40-50亿元。

2.招募内容及结果运用

对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货物运输合格供应商进行招募，选择数家供应商作为入围供应商，有效期为自发布入围通知书之日起两年内，准入有效期内，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所属各单位实施货物运输，原则上在准入供应商名录范围内实施。

具体招募内容及包件情况见附件1。

3.特别说明

3.1本次招募的供应商，在服务期内，公司有权根据供应商设备质量、服务响应程度、以及外部监管奖惩等情况，对已经选定的供应商进行动态调整。

3.2潜在申请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招募公告，申请人条件要求为通过性条款，未按要求提供真实、完整资料的应募文件将被否决。

3.3本次招募入围供应商在招募有效期内，获得入围资格的供应商可参与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的具体货物运输服务活动。

3.4申请人递交应募文件视为同意本次招募活动的组织方式及程序。

3.5 本次招募无实体合同，目的是选择多家长期合作伙伴，进入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公司及所属项目具体实施招募活动时依据相关管理规定在合格供应商名录中采取询价、竞争性谈判等方式确定供应商。

3.6招募文件费用及应募保证金

3.6.1本次招募文件售价200元/包件。

名  称：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设备分公司

账  号：2011010192700162000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注  明：四公司货物运输招募+包件号

联系人：李工15271004203

文件售后不退,项目财务人员收到申请人购买的招募文件费用后开具收据凭证提供给申请人。

3.6.2 本次招募收取应募保证金10000元/包件，可为银行汇款或应募保函形式。

供应商应将应募保证金以银行电汇形式汇至如下账户：

名  称：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设备分公司

账  号：20110101927001620001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注  明：四公司货物运输招募+包件号

联系人：李工15271004203

3.6.3银行保函：银行保函原件必须在应募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前1天递交至招募人，并配合招募人查验。

递交地址：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茅店山西路2号。

如未按照招募文件要求注明导致保证金被退回，后果自负。未按期汇入保证金的，其应募文件作否决处理。保证金待评审完成发布合格供应商名录后按规定的期限不计息退还申请人。文件费用与保证金分别缴纳汇款。

3.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募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申请人在规定的招募有效期内撤销其应募文件；

（2）入围后向招募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招募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3）招募文件规定的其他可以不退还应募保证金的情形。

3.8本招募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招募人所有。

4.申请人条件要求

4.1 本次招募不接受联合体申请

4.2 其他要求见附表2

5.招募程序

5.1评审及认定

5.1.1评审方法：线上审核与线下文件审核同步进行,本次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5.1.2评审结果：评审通过后的名册，报公司采购管理领导小组审批后纳入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向全公司发布执行。

5.2申请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5.2.1与本包件的其他申请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5.2.2与本包件的其他申请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2.3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且在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

5.2.4被责令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5.2.5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5.2.6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安全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5.2.7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以评审委员会投标截止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查询结果作为评标时的判断依据）；

5.2.8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评审委员会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结果作为评审时的判断依据）；

5.2.9在近三年内申请人或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5.2.10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供应商文件的获取和响应流程

6.1文件的获取

6.1.1本次招募文件潜在申请人需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http://www.crecgec.com/" \t "http://www.crecgec.com/_blank))认证通过并开通平台服务功能（客服热线400-601-0100）。

6.1.2凡有意参加招募的潜在申请人，请于2025年8月22日9时00分前在鲁班平台进行响应（具体响应流程见6.2），并将招募报名申请表（附件2）、营业执照副本（盖公章）、申请联系人身份证扫描件（盖公章）、招募文件费汇款记录发至招募组织机构联系人的电子邮箱(874386401@qq.com)，本次招募文件采用线下发售，获取招募文件联系招募组织联系人（杨工18371777178）。

6.2供应商响应流程

本次招募采取中铁鲁班电子商务平台线上资格审核与线下文件审核同步进行，线上和线下审核同时通过方能进入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录。

6.2.1线上响应

6.2.1.1统一注册，所有参与资格审查的供应商均需在中铁鲁班电子商务平台（）进行注册，且注册通过。

6.2.1.2操作步骤：登陆供方交易系统（二期），依次点击【电子采购】、【供应商门户】、【合格供应商准入申请】、【公开招募申请】填写申请单。具体操作步骤：（1） “管理单位”选择 “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2）选择需要申请的招募公告，点击【应募】；（3）“供应商类型”选择“服务提供商”；（4）“提供产品”选择“运输服务”；（5）“申请说明”里填写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物流运输招募（务必填写）；（6）在【资料完善】中上传 “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及其他相关资料”，确保对应上传资料无误，并保存；（7）点击【提交】提交审核。

7.应募文件的递交

7.1本次招募采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线上申请，需线下现场递交纸质版应募文件。

7.2本次招募应募文件纸质版按照统一格式编制《应募文件》（纸质版正本1份、副本2份）且胶装成册用档案袋密封标识（未密封的视为无效文件）。

纸质版应募文件递交地点：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茅店山2号中国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联系电话：18371777178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7.3应募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8月22日9时00分前，申请人应在递交截止时间前到现场递交纸质应募文件。

7.4逾期未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线上申请和现场递交纸质应募文件的视为主动放弃申请。

7.5推荐准入合格供应商数量根据最终评审结果确定。

8.发布招募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募公告在中国中铁采购电子商务平台（www.crecgec.com）上发布。

9.联系方式

招募人：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茅店山2号中国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杨工           江工

电话：18371777178      13986033825

中铁七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4日

附件1：招募内容及包件划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包件号 | 名称 | 规格型号 | 单位 | 数量 | 招募文件售价（元） | 招募保证金（元） |
| 1 | HC-01 | 货车 | 9.6米 | 吨 | 2200 | 200 | 10000 |
| 2 | 货车 | 13米 | 吨 | 2200 |
| 3 | 货车 | 13.75米 | 吨 | 2200 |
| 4 | 货车 | 17.5米 | 吨 | 2200 |

附件2：申请人资格条件

|  |  |  |
| --- | --- | --- |
| 包件号 | 名称 | 申请人资格条件 |
| HC-01 | 货车 | 1）营业范围要求：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进行工商、税务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并且具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可开具“运输服务-运输费”类增值税发票。  2）服务能力要求：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资质证明文件。  3）财务能力要求：注册资本金不低于100万元，资金财务状况良好，具备实施本项目合同充足的资金保障能力，出具2023或2024年财务会计报表（无年报的可提供季报）。  4）质量保证能力要求：拟投入设备必须符合国家现行标准，设备性能良好，且未发生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  5）运输服务业绩要求：须提供2023-2025年运输服务业绩（以合同为准）一份;相关工程用户无不良服务评价意见。  6）履约信用要求：申请人必须具有良好的社会信誉，最近三年内没有与骗取合同有关的犯罪或严重违法行为而引起的诉讼和仲裁；近三年不曾在合同中严重违约或被逐；财产未被接管或冻结，企业未处于禁止或取消投标状态。未被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中铁七局集团有限公司列为限制交易供应商名单。  7）其他要求：申请人应具有跨区域租赁组织能力，并应具备相应的管控能力；申请人应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条例。本次招募不接受联合体应募。 |

附表3：招募申请表

招募报名申请表

招募编号：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注册地址 |  | | |
| 法定代表人 |  | 法人委托人 |  |
| 注册资本 |  | 注册日期 |  |
| 纳税资格 |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 | |
| 申请人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传真 |  | 电子邮箱（必填） |  |
| 1.购买招募文件方式：纸质版  申请包件：            3.其它说明：  1）营业执照副本（盖公章）；  2）申请联系人身份证（盖公章）；  3）招募文件费汇款记录；              申请人（公章）                                                         年      月       日 | | | |